

龍潭國中 115 學年度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

暨轉介協調會簽到表

時間：114 年 11 月 3 日(一) 13:30

地點：校史室

姓名	簽到	姓名	簽到
校長	黃美雅	石門國中校長	請假
教務主任	黃秋芬	石門國中代表	請假
註冊組長	李瑞川	武漢國中校長	請假
		武漢國中代表	林雅菁
		凌雲國中校長	請假
		凌雲國中代表	請假
		平南國中校長	請假
		平南國中代表	李郁棠

【附件一】

## 超額學生轉介分發同意書

經 114 年 11 月 3 日召開 115 學年度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

制暨額滿轉介協調會議，同意接受龍潭國中超額學生轉介分發至本校就讀。另超額學生持轉介單至本校前，請管制學校務必先行聯繫通知，以利轉介流程順利進行。

本校可接受超額學生轉介年級如下：

超額七年級學生（115 學年度新生）

超額八年級學生（114 學年度入學）

超額九年級學生（113 學年度入學）

本校不可接受超額學生轉介年級及原因如下：

立同意書人 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（學校名稱）

 （學校代表簽名）

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4 日

【附件一】 超額學生轉介分發同意書

經 114 年 11 月 3 日召開 115 學年度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暨額滿轉介協調會議，同意接受龍潭國中超額學生轉介分發至本校就讀。另超額學生持轉介單至本校前，請管制學校務必先行聯繫通知，以利轉介流程順利進行。

本校可接受超額學生轉介年級如下：

超額七年級學生（115 學年度新生）

超額八年級學生（114 學年度入學）

超額九年級學生（113 學年度入學）

本校不可接受超額學生轉介年級及原因如下：

立同意書人 武漢國中（學校名稱）

王傳嫩（學校代表簽名）



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3 日

【附件一】

## 超額學生轉介分發同意書

經 114 年 11 月 3 日召開 **115 學年度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暨額滿轉介協調會議**，同意接受龍潭國中超額學生轉介分發至本校就讀。另超額學生持轉介單至本校前，請管制學校務必先行聯繫通知，以利轉介流程順利進行。

本校可接受超額學生轉介年級如下：

✓ 超額七年級學生（115 學年度新生）

✓ 超額八年級學生（114 學年度入學）

超額九年級學生（113 學年度入學）

本校不可接受超額學生轉介年級及原因如下：

超額九年級學生（已滿編）

**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**

立同意書人 \_\_\_\_\_（學校名稱）



\_\_\_\_\_（學校代表簽名）

中華民國

114

年

11

月

5

日